

經濟學名著叢書第一三六種

# 經濟過程與政治

(上册)

W. J. Baumol 合著  
L. V. Chandler

侯家駒譯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

## 序

這一本書是我們倆在教經濟學啓蒙課程之中爲滿足參考讀物所需而醞釀的。對我們來說，這種課程似乎至少需具備下列特性：（1）它在基本上應該處理具有重要政策涵義之事體。這些事體應該不僅是今天發生明天將會忘掉的事情，而是最基本的與繼續具重要性的問題。（2）它在根本上應該是分析性的。它不應尋求對學生提供現成答案，而是要協助他分析過程與問題。同時，它不應要求學生化太多的時間與努力去學習與背誦其應用性對它不太清楚的標準理論結果。（3）它應包括制度性、歷史性與統計性資料——只限於它們釋示與表明經濟分析與政策問題。

依據這些必需事物，這一卷在根本上是於政策問題關係中介紹與發展的經濟理論與法則之事。我們的目的，從頭到尾都是爲學生裝配分析工具，而且揭示這些分析工具如何應用到政策問題上——這些問題將繼續使他感到興趣，甚至於在他離開大學以後仍感興趣，但是，我們避免明示的（specific）政策擬議與政治評價。這些擬議與評價，一定要由學生自己達成——雖然我們希望我們業已幫助了他至少避免某些謬誤與輕易的過分簡化。

就將繼續在此領域中作進一步工作之開始者而言，我們相信，強調我們在此處尋求的應用，是高度有益的。這可使他評估更爲詳盡教學之重要性——對此等教學言，他以後將會用到的。就那些不會在經濟系作進一步研究而選讀此入門課程的大多數學生言，對我們來說，它似乎甚至更具根本性，亦就是說，他們所學到的東西之重要性與應用性業已說得一清二楚。否則，這些材料就可能變得沒有重點，以致很快會忘掉。

由於這一導向，所以，這一本書和此領域中的其他書籍有幾分不同之處——內容與組織都有些差別。舉個例來說，我們對自由企業與計畫之討論，導致我們進入福利經濟學與投入—產出分析之領

域。在另一方面，雖然價值與分配理論之若干方面是發展和使用於和我們的分析有關之正文中，但是我們認為把這些領域中若干主要論題的較為正式與有系統之發展置於長的附錄中，是較為合宜的。這本書正文的分析，並不完全依賴附錄，但後者對於那些希望對價值與分配理論之正式形象給予較大注意之人們將是有用的。

有些章是以引句開始，其中若干引句是取自卓越政治家的話。這樣做的主要目的，是對讀者顯示，我們不是用象牙塔內的論調對稻草人說教。

經由認知，我們希望對 Jacob Viner 表達由衷的感激，他的慷慨幫忙業已無疑地使這一本書變為較佳的書。我也曾經得到 Arthur Arkin, Edgar O. Edwards, Edward Karpoff, Richard A. Lester, Oskar Morgenstern, Gardner Patterson, 與 George Stolnitz 等人對本書草稿各編，所作的非常有力之評論或其他型式的協助。我們也感謝學生助理們——Robert T. Golembiewski 與 Tom Davis——的耐心研究，並且感謝 Martha Roberts 小姐細心為原稿打字。幾乎不必加上慣常的套語說，對於那些仍然留下使讀者不愉快的事，不應責備他們。

最後，雖然不是說明，我們還是要彼此感謝能相當容易地像真正合作企業一樣以完成本書。在封面按字母順序排列我們倆的姓名，旨在不作按貢獻分級之不可能工作的嘗試。

Princeton

W. J. B.

L. V. C.

# 經濟過程與政治 目 錄

序.....	III
第 一 章 經濟問題本質與過程.....	1
第一編 生產力、所得與財富	
第 二 章 財富與所得.....	17
第 三 章 生產力的決定因子.....	35
第 四 章 美國經濟的趨勢.....	65
第二編 經濟組織與管制	
第 五 章 企業廠商.....	83
第 六 章 自由企業制度.....	111
第 七 章 政府的經濟功能.....	129
第三編 所得、失業與膨脹	
第 八 章 經濟不穩定.....	149
第 九 章 國民所得會計.....	179
第 十 章 國民所得的決定因子：諸基本關係.....	203
第 十 一 章 國民所得水準之決定.....	227
第 十 二 章 國民所得水準之改變.....	243
第 十 三 章 工資、失業與膨脹.....	267
第四編 貨幣政策與財政政策	
第 十 四 章 貨幣政策與金融機構.....	289
第 十 五 章 商業銀行.....	313
第 十 六 章 貨幣政策之目的.....	329
第 十 七 章 政府支出與賦稅.....	347

第十八章 政府借款與公債·····	375
第十九章 財政政策·····	391

### 第五編 產出組成、自由企業與計畫

第二十章 產出內涵與資源分派·····	421
第二十一章 競爭與資源分派·····	437
第二十二章 獨占與獨占力量·····	465
第二十三章 獨占力量的後果·····	491
第二十四章 中央計畫·····	513

### 第六編 國際貿易與國際金融

第二十五章 國際專業化與國際貿易·····	551
第二十六章 國際收支·····	577
第二十七章 國際收支諸問題·····	603
第二十八章 保護主義經濟學·····	625

### 第七編 所得分配

第二十九章 所得不均·····	647
-----------------	-----

### 幾何性附錄

第一編 需求、供給與價格·····	675
第二編 廠商理論·····	709
第三編 生產要素的訂價·····	733

## 第一章

### 經濟問題本質與過程

#### 第一節 一個更替與選擇的世界

我們都喜歡夢想一個世界，在這個世界裡，沒有一個人必需要工作，而且在這個世界之中，大自然會提供我們可能企求的一切財貨與勞務。我們是否將會在這種世界裡實際感到較為幸福，我們將永遠不會知道，蓋因這不是我們生活的那一類世界，對於這種世界，我們沒有任何紀錄，或者，我們沒有任何理由預期這種世界會在未來出現。嚴酷與無可避免的事實，乃是人必須為生活而工作。自然對他提供各種自然資源——土壤、水、空氣、日光、礦產以及野生動植物，他可用此等資源工作。但是，人必須至少使用他的有限時間與精力之一部份，把這些資源轉化為能夠滿足他的欲望之事物——食品、衣服、生活寓所、熱度、家具、醫藥、音樂、書籍、教堂以及可以支持生活與使生活更為享受之其他事物的中間站。

但是，儘管我們工作與犧牲休閒，我們仍然不能生產足以滿足一切時間一切人等之一切欲望的事物。這個世界上有數以百萬計的人民，只有極少之糧食、衣服、住所與醫藥，以維持他們的健康與強壯。其他數以百萬計的人民擁有的略多於維持這些最小必需。即使那些生活標準舒適得高於「健康與體面最低水準」之人們，仍然有很多未滿足的欲望：他們希望較多的休閒，較多與較佳的食物，較佳與較合時髦的衣服，較多與較多的房屋，較多與較佳之電視機，較多的書籍、音樂與戲劇，以及很多其他事物。吾人創造新欲望的能力恆常壓倒吾人滿足此等欲望的能力。到底是年入\$ 3,000所得的家庭還是每年所得為\$ 30,000的家庭，感覺到它已不如願以

償？

簡言之，我們是生活在一個稀少世界裡；不能以足夠的一切事物去滿足每個人的所有欲望。由於這一事實，我們不能逃脫更替（alternative）與選擇問題。我們必須平衡我們的無數欲望——包括吾人對休閒的欲望，而決定每一欲望將被滿足或拒斥之範圍，隨而在各種更替方法中選擇一種以滿足之。而且，我們一定體認到，吾人只有在減少其他事物的代價下，才會有較多的某事物。易言之，稀少性事實迫使人們「經濟化」或「實際經濟」（“economize” or “practice economy”）。這些名詞業已在各種途徑中予以定義，但是，經由所有這些定義，得到一個中心意念，那就是審慎管，從有限資源確獲最大效益，以及使吾人稀少手段作最大利用。

### 第二節 經濟學的中心興趣

以上幾段揭示經濟學的中心興趣。它是敘述與分析人們謀生之過程。經濟學是研究使用稀少性生產資源——諸如自然資源、勞動、與資本設備——生產可以滿足人類欲望之財貨與勞務的過程。它是決定生產甚麼樣型式之財貨與勞務，每一型式之財貨與勞務生產多少，以及生產出來的產出如何分給社會各份子之過程的研究。

因為所有這些過程是團體過程，所以，經濟學是「社會」科學。經濟學是和歷史學、政治學、社會學、社會人類學、心理學、與哲學等學說一樣，分擔研究人類團體行為之任務。就像在其他社會研究中一樣，經濟學的最終興趣，是在個別人類；但因人們是以團體份子生活，工作與消費，所以，必需研究謀生中所用的社會過程與社會制度。

### 第三節 所有經濟制度之若干基本問題

為着略為具體地揭示，本書後面章節更為充分地處理的主要事體之型態，我們現在將簡短地注視任何社會一定面對的若干基本經

濟問題。須予強調的，由於稀少性，這些問題是無可避免地存在於每一型態的社會——富裕社會與貧窮社會，以及共產主義、法西斯主義、社會主義、無政府主義，與資本主義型態之經濟制度。一種經濟制度型態也許在應付這些問題上優於其他型態，但是，這些問題的本身不能僅僅由於改變處理它們的安排而可逃避的。

這些基本經濟問題也許可以分成四組：（1）整個產出率，（2）產出組成與訂價，（3）生產要素在其更替用途間的分派，與（4）所得分配。我們將為分析目的把這些問題分開，但是，我們一定要強調，在事實上，它們是密切地交互相關，它們是共存的以致必需要同時處理之，以及經濟制度只有在這各種問題彼此一致的情形下才會柔滑地發生功能。

#### 甲、整個產出率

一個經濟制度滿足人民欲望的能力，在很大範疇內，是依賴財貨與勞務之整個產出率，此乃有目共睹之事。這就是一個社會的真實所得。職此之故，一個基本經濟問題，乃是儘可能確保這麼多生產，而不致過分犧牲休閒與其他價值。此處包括由「維持充分就業」之流行口號所提示的問題。像在一九三〇年代十年之中，數以百萬計的願意與能夠工作，而且甯願要所得不要強迫休閒的人民，找不到所需之工作的時候，一個經濟制度顯然失去理想的重要性。但是，這個問題的涵義遠較此為廣，包含了攸關此整個產出率的很多其他因子。

舉個例來說，社會所意謂的「充分就業」應是指甚麼？多少人口應該工作？他們應該工作多長工作時間？他們應該如何密集地工作？極少在文字上使用「最大就業」與「最大生產」。在某一點上，通常沒有完全地體力上與精神上的精疲力竭，大多數的人比較喜歡較多的休閒與較緩的工作速度，而不是較多的財貨與勞務。他們也許亦甯願犧牲若干真實所得，而不欲使他們自己受限於要求較高



生產率之較為嚴格的學說。

此處也包括，影響整個產出率是攸關整個經濟〔效率〕的其他事物——用每一單位的自然資源、勞動與資本之投入，可以獲得之產出數額。這些事物是技術變動的促進，每一明確型態的自然資源、勞動與資本，對最佳適合的特定用途之分派，最具效率規模之生產單位的建立等等。但是，這些目的之獲得，一定要付度諸如古老技巧之障礙，以及當某些工人一定要離開兒時親友與熟悉環境所引起之不快等可能缺點。

我們將會在後面談到很多影響一個經濟整個產出率之因子。

## 乙、產出組成與訂價

因為沒有一個經濟可以生產一切對人民有用的財貨與勞務，所以，必需要對各種可能型態的產出予以挑選和選擇。某種特定財貨的某一數量是有用的說法，並不足以證明其生產是正當的；較為適切之檢驗，乃是其效用是否大於可用相同數額生產資源以生產的其他事物。是以，每一經濟面對其產出組成的決定之問題——達到其將生產的特定型態之財貨與勞務，以及每一型態之數額的問題。社會福利可以嚴重地受到影響，蓋因在任何一定的整個產出率之下，某一事物生產較多，必然會意謂某種其他事物的較少生產。

在達到其產出組成上，一個社會一定要用某種方法去決定，其產出中應該以滿足現行欲望的消費者財貨與勞務之形式佔甚麼比例，以及為輔助未來生產的資本財之形式佔甚麼比例。在每一廣泛之類別中，一定要作更為詳細之決定。舉個例來說，社會一定要採用某種方法以決定它將生產的特定型態與樣式的消費財，並決定每種型態與樣式財貨的數量，亦決定它將決不生產的消費財型態。人民的福利也許非常依賴〔良好平衡〕的產出組成之達成，就像它依賴整個產出率一樣。我們也許都需要一些菠菜，但是，誰會只要菠菜不要其他東西？社會一定也決定它將生產的特定型態之資本設備，

以及每種型態之數額。

在一個基於專業化生產與專業者間彼此交易之經濟中，也需要達成各種型態產出的相對價格。我們將會在後面看到，於美國式經濟制度之中——就像在很多其他經濟中一樣，各種型態產出的相對價格扮演了重要角色，如同作為實際消費型式的決定因子，作為產出組成的決定因子，以及作為所得分配的決定因子。

### 丙、更替用途中生產要素的分派

和產出組成決定之問題交互有關的問題，乃是在數目幾乎無限的更替用途中分派有限供給之生產資源。這並不是決定用於每一特定型態產出之生產中的生產資源之某種總合數額的簡單問題。一定要決定分派到每一特定用途之生產要素的明確型態與數量等細節。社會必需採取某種方法以決定，將用於各種不同農業、工業、礦冶與其他目的之特定型態與數額之土地。同樣地，很多型態的勞動與資本財之用途，一定要在某種途徑中予以決定。

資源分派是經濟學的一個基本問題，在以上分析中，這是生產資源稀少問題，而生產資源稀少是所有稀少性問題之根源。倘若我們有如此多的生產資源以致可以生產多於足以滿足一切人等的一切欲望，則我們將不會有稀少性問題。但因生產要素供給恆常是稀少的——假如沒有其他理由，則是因為工作和休閒競爭，我們一直面臨使可用供給最多之問題。

### 丁、所得（或產出）分配

不能生產足以滿足所有人等的一切欲望，使每一社會面臨一個棘手問題，那就是將其有限產出（所得）分給或分配予其成員。這會產生很多困難疑問。我們是應該以產餅中甚麼份額（share）給予每一成員？每人應該收到相等份額，而不論他對產出的〔需要〕（“need”）或〔貢獻〕？每人收到的份額應該由其〔需要〕決定，

而且假若如此，誰將權衡各成員聲稱的「需要」？每人收到的份額應該基於其對「產出貢獻」的大小，而且假若如此，每人對合作生產過程的貢獻將會如何測度？是否要用其他準則？

從利益的尖銳衝突，對於應用的最合宜法則有非常多不同的意見，以及測度對產出相對「需要」與相對「貢獻」的觀念上與實務上困難看來，毋怪乎所得分配一直是聚訟紛紜之主題。

#### 戊、基本經濟問題之交互關係

摘要言之，我們業已發現，每個社會一定要面對的基本經濟問題，乃是那些整個產出率，產出的組成與訂價，稀少供給的生產資源對其更替用途的分派，以及產出或所得之分配或分享之決定。雖然我們曾經為着分析與註釋目的，分別地討論過這些問題，但是，它們實在是在很多途徑中交互相關的。它們是共存的，它們一定要同時解決，因而，為着處理一個問題而採取的行動幾乎可以肯定地會對其他問題有衝擊。真實所得份額之和，一定會和分出生之真實產出總額一致。財貨與勞務很多時所能接受的所得分享型式，也許會證明在低產出水準——其時，同一不平等程度將會引起某些人民飢餓以致死亡——上不能接受之。有關產出組成的決策不能執行——除非生產要素是合宜地分派着。如果我們一切的資源用於帽子的生產上，則就不可能既生產帽子又生產書籍。產出組成的決定，一定要考慮總產出的大小；產出的60%以糧食為形式，也許在營養不足的經濟中是一種明智之舉，但在富裕、高度生產的經濟中，則不是可欲的。所得分配也許影響整個產出率。當諸所得份額大部份決定於「需要」，而不是取決於「生產貢獻」之時，則很清楚地看出，也許會使艱苦工作之引力受到影響。

這些只不過是經濟問題與經濟過程中幾乎不勝枚舉之相互關係中的極少數之例。這一枚互相關，乃是經濟學為甚麼是一種挑戰性研究的理由之一。

#### 第四節 經濟管制制度

以上討論的這種型態經濟問題，並不能自我解決。人類一定要解決之，或者至少會找出調和之道。易言之，每個社會一定有某種〔制度〕或一組安排，以管制其經濟過程。因而，在經濟過程是社會過程或團體過程之處——如同在近代社會中一樣，一定要對這些過程有某種社會管制。如果每個人完全自由地不受一切社會限制與指導，而且他可以為所欲為而不受到處罰，亦不考慮其行動對他人的效果，則將只會引起無政府與混亂。僅僅只有在每一個人完全孤獨地生活、工作與消費之時，每位個人人才會有完全的自由。

##### 甲、經濟管制制度之功能

如同時常使用的，〔管制〕一詞具有純粹負意涵，意味着對人們加上限制，阻止他們做某些事情。經濟管制當然一定會發揮限制的負功能，去管制——或者至少使其沮喪——評判為非所欲之行爲型態。少數熟悉例子，如防止小偷，污染食物出售價格之〔詐欺〕，以及〔不公平〕競爭方法。

但是，一個經濟管制制度一定也有確立目標，提供積極方向，與促進認為是可欲的行爲型態之肯定功能。它一定採取某種方法以決定要生產甚麼特定財貨與勞務與每一型態生產多少，以及決定將要歸屬於社會中每一成員之總產出份額和每一型態產出的份額。它一定也把稀少供給的生產要素在其很多可能用途中分派，把這些要素組織成有功能的生產單位，而且，繼續地指導它們趨向選擇的目標。尤有進者，考慮到在美國與很多其他國家可以接受情形，一種管制制度一定要能夠獲得繼續上升的生產力水準，以及生產過程對人民變動的需求之繼續調整。

由於稀少性事實，每個經濟管制制度一定會在衝突的利益與有時導致劇烈爭議的意念之間操作。職此之故，這個制度一定有足夠

力量以達成某種調和和實行其決策——縱然這些決策是使某些成員不快的。就此目的言，它需要有力的裁可——其形式為報償或處罰或二者都有。

## 乙、經濟管制的更替制度

當我們說到一俟經濟過程涉及人民的集團，則一定要對這些經濟過程有社會管制之時，我們並不意謂這一管制一定要經由政府執行或者它是必需集中化的。我們只意謂每人一定會受限於此集團中其他成員的某種程度之限制與指導。

這一管制中也許至少有一些，當然是由政府執行的。但是，它也許亦以很多其他方式——經由習慣，集團意見之壓力，工會、雇主們、市場上的競爭等等——實行。事實上，社會管制制度幾乎有無限的種類。由於這麼大數目的更替性，以致一個社會發現它是如此困難地選擇一種特定型態的管制制度。對某些社會言，這或許將構成足夠困難，而難以在資本主義、社會主義、法西斯主義、共產主義與綜合制度中作廣泛選擇。但是，更替途徑的數目遠大於這一分類所將意味的，蓋因包含在每一大類之中管制制度有很多變易。

爲着釋示這一點，讓我們簡略地注視，在設計一種經濟管制制度中一定要作的少許選擇。我們將吾人自己局限於三種型態的選擇——各種型態社會機構間管制功能的分派，管制力量的區位，以及使用的裁可型態。

## 丙、執行管制的機構

管制也許經由很多不同型態社會機構執行之：國際、全國、州與地方水準之政府單位；家庭單位；公司與其他企業廠商；基爾特；同業公會與卡特爾；工會；消費合作社與生產合作社等等。管制功能可以在幾乎每一想像出的途徑中對這些社會機構分派。在一個

極端中——如同在蘇俄，中央政府實質上執行了一切管制。在另一極端，政府只執行最小的管制，使此功能大部份由市場上私人競爭執行。由於很多買者與賣者可以作證，所以，市場上的競爭可以是限制與指導個人行動的有力方法。在這兩個極端之間，可能有無限數目的等級與配合。社會政策重大問題之一，不僅涉及決定甚麼樣管制機構以發展與利用之，也且涉及確立它們的權限與功能。

#### 丁、社會成員間分派力量

有一個密切有關的問題，那就是在社會成員間分派管制力量問題。這一作成與實現決策之力量是如何分配的？它是否應由所有的人平等分享，而不論年齡、所得、財富與其他性質？倘若此力量作不平等分配，則據甚麼基礎給予某些人較多，其他人較少？這個基礎應是年齡、智慧、所得或財富大小，遺傳地位，體力，全然侵略性，或某些其他基礎？這些力量份額間的差異應該有多大？每人應否在其作為消費者，工人，財富所有人，投票人之角色或某些其他角色上，發揮其力量？這些問題只是在分派管制力量之中一定面臨的少數疑問。它們可能是高度爭議的問題，蓋因權力是為人熱中的，其本身既是目的，又是其他目的之手段。

#### 戊、裁可型態

每個管制制度當然一定要發展與利用裁可，使裁可堅強得足以使其決策實施。這些一般是包括獎勵值得稱讚型態的行動，以及處罰那些非可欲型態的行為。酬庸與懲罰也許是採不同形式。舉個例來說，一個人可以得到社會讚揚，升高權勢，較大財富，較高所得等等，作為其酬庸。在這麼多更替情形下，每個社會一定要採取辦法以決定將可用來實行其決策之獎勵與懲罰之配合，而且，它一定要對功績與過錯調整獎懲之型態與大小。我們痛恨不適宜與過度的懲罰。不適宜與過度的獎勵，亦一樣令人生厭。不過，在同一時候

，社會一定要使用裁可，這種裁可要有力量足以社會管制有效。

摘要言之，每個社會面臨爲着管制其經濟過程（economic processes）而發展與操作某種管制制度之難題，而且，這種問題會因可選擇的更替機會之數目非常大而更爲困難。在後面的章節裡，我們將會對經濟管制制度的結構，功能，與政策，有更多的談論。

### 第五節 經濟學與經濟政策

雖然我們曾經討論過若干型態的經濟過程與經濟問題，但是，我們發現所有這些過程與問題至少都有一個共同點：於每個事例中，必需權衡更替機會，而且從它們之中加以選擇。

#### 甲、製策之本質

在更替性行動間選擇的過程，通常是稱爲製策（policy-making）。這是一種政策——一種行動的歷程或路線——的選擇。在更替性存在之處，一定會有一種政策。是以，針對着很多型態的經濟現象——在選擇需予滿足或不予滿足之欲望中，在選擇滿足這些欲望之手段中，在選擇一種經濟管制制度之中等等，有很多經濟政策。尤有進者，每個人與每個機構都有權力製訂經濟政策——只要他或它擁有更替機會。是以，在其任意權力領域內，政府、企業廠商、工會、消費者，與很多其他機構都可製訂經濟政策。

#### 乙、理性製策

我們並不意謂，經濟政策恆常經由完全理性過程而達成。風俗、惰性、無知與不用頭腦，是肯定地有其影響。但就某種程度言，製策是理性的，它涉及下列步驟：（1）找出可資利用的諸更替途徑。倘若人民不知道他們所有的諸更替途徑，則他們也許無法挑選出他們認爲是「最佳」之行動歷程。（2）瞭解每一更替行動路線的顯著效果。倘若人們不瞭解各種可能政策的效果，甚而誤解之，

則他們很難有作理性選擇之立場。(3)對於各種更替政策的效果作價值評判。它們是「好」？它們是「壞」？它們是如何的「好」或如何的「壞」？一般說來，任何個人或團體將挑選的政策，在推測上，是預期產生最大淨「好」結果，或最小淨「壞」結果。但是，甚麼是「好」或「壞」，乃是社會價值問題，因而依賴該團體的倫理、道德與文化。

### 丙、經濟學家的使命

這為我們帶來一個重要問題。經濟學與經濟學家們在經濟政策決定之中的合宜使命是甚麼？經濟學能否告訴我們，經濟政策應該是甚麼？作為「專家」的經濟學家能否告訴吾人，我們應該拒斥甚麼行動歷程與應該採取何種行動歷程？其答案顯然為「否」，蓋因經濟學家不能主張任何特別條件作為社會價值應該如此的評判——人民應該考慮甚麼是「好」與甚麼是「壞」。作為一個人，他也許對這些主題有明智的意念，也許沒有這種明智意念，但他可以宣稱沒有特別專門知識，只是因為他是經濟問題與經濟過程的學者。

儘管如此，經濟學的學者們可因增加與散布有關行動歷程而在製策過程中達成高度有用目的。他們可使人們覺察到他們可以利用諸更替途徑，指出可以尋求的各種目的，以及達成這些目的之各種可能途徑。他們也可增加有關每一更替行動歷程之可能效果，因此，製策者可以根據何者可以選出與何者可以拒斥之較佳瞭解而作決策。是以，經濟學的基本目的，是增加對經濟更替途徑與經濟過程的瞭解，而不是擬訂明確的經濟政策。

即使具有這些限制，經濟學的任務是既有價值又很艱巨。其所以有價值，是因為無知，誤解，甚而經濟更替途徑與經濟過程的錯誤代表，是普遍存在着。經濟學主要任務之一，是要暴露偏執的與錯誤的推理，然後試圖以客觀的與有邏輯的分析取代之。其所以困



難，是因為涉及千百萬人民交互反應的經濟過程是錯綜複雜的，而且因為每一經濟行動歷程對於社會有那麼多型態的效果。基於這些理由，經濟學不能——至少是在其目前發展階段中——對任何已知行動歷程所將產生的一切效果，提供一種完全而精確的預測。不過，它可以擴張瞭解領域與縮小無知範圍——這是可以對任何研究要求的。

### 第六節 結 論

在這一緒論性章節內，我們業已試圖揭示着，我們將在本書其餘部份考慮的基本經濟問題、過程與決策之諸型態。就這一點言，為着強調它們的基本性質，我們曾經有意地用幾分一般形式處理這些事體。不過，當吾人繼續我們的討論時，這些將變得更為具體與詳細。我們將研究很多經濟問題顯示其本身的方式，較為充分地敘述與分析各種經濟過程與機構，而且考慮很多明示的政策問題。

在第一組的章節裡，我們將會注意力主要集中於真實國民所得或產出上，揭示這些名詞的意義，並分析決定一個國家生產真實財貨與勞務——這些是用來滿足其人民的需要——之能力的很多因子。

於是乎，我們將在後面的章節裡繼續敘述與分析，決定一國產出內涵所涉及的各種過程與決策，很多型態產出的相對價格，生產要素在其更替用途中的分派，以及國民所得或產出之分配或分享。

### 參考讀物

Robbins, Lionel, *The Nature and Significance of Economic Science*, Macmillan, London, 2nd ed., 1940.